

证券代码：870058

证券简称：科宇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辽宁科宇机械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份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股东陈玉兰持有公司股份 2,218,802.0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7.39%。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2,218,802.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质押股份已于 2025 年 7 月 1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盘锦市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本次股份质押的原因

盘锦市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盘锦分行申请借款 500 万元提供了担保，本次股权质押是向盘锦市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三）股份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限制权利的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质押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对公司实际生产经营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二、股份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陈玉兰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2,775,452、9.25%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0、0%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2,773,502、9.25%

与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
18,058,591、60.20%

股份被限制权利的历史情况

（一）2018年4月27日，质押孙乃祥330万股、刘兆伟140万股、陈玉兰70万股、孙海涛60万股，合计600万股用于向盘锦鑫隆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盘锦鑫隆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盘锦分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该质押于2019年4月24日已解除。

（二）2020年4月21日，质押刘兆伟4,260,000股，陈玉兰2,770,000股，蒋勇770,000股，杨舒宇755,600股，合计8,555,600股用于向兴业银行盘锦分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该质押于2021年3月12日已解除。

（三）2023年3月2日，质押陈玉兰2,770,000股。质押用于向盘锦市科技融资公司提供反担保，盘锦市科技融资公司为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盘锦分行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盘锦分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该质押于2024年1月31日解除554,700股、2024年2月29日解除221,600股。

（四）2024年2月1日，质押陈玉兰554,700股。用于向盘锦市科技融资公司提供反担保，盘锦市科技融资公司为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盘锦分行申请借款提供了担保。该质押于2025年1月24日解除。

（五）2024年3月29日，质押陈玉兰2,218,802股。用于向盘锦市科技融资公司提供反担保，盘锦市科技融资公司为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股份有限公司盘锦分行申请借款提供了担保。该质押于2025年3月25日已解除。

（六）2025年2月7日，质押陈玉兰554,700股。用于向盘锦市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盘锦市科技融资公司为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盘锦分行申请借款提供了担保。该质押尚未解除。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第三人权利质押反担保合同》
- 2、《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辽宁科宇机械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 日